

註：考試時間為四小時

1. 在解釋政策穩定與政策變遷的理論途徑中，Weible 與 Sabatier 的「倡議聯盟架構」(Advocacy Coalition Framework, ACF)、以及 Raab 與 Kenis 的「政策網絡」(Policy Networks) 途徑，代表兩種不同的分析邏輯。請說明：

(1) ACF 如何以「信念體系」(belief systems) 作為分析核心，解釋政策學習與政策變遷之間的關係？政策核心信念與次級層面信念的區分對此有何貢獻？並請比較政策網絡途徑(包含政策社群、議題網絡等概念)與 ACF 在分析單位、對行動者理性的假設，以及對「結構」與「能動性」(structure vs. agency) 的理解上，有何關鍵差異？(13 分)

(2) 請舉台灣某一具有爭議性的政策為例，您認為應優先選用哪一途徑進行分析？請說明您的理由，並指出所選途徑的主要侷限。(12 分)

2. Yanow 及 Wagenaar 等學者所倡導的「詮釋性政策分析」(interpretive policy analysis)，與主流量化或實驗式政策研究在本體論與知識論層次上存在根本差異。同時，Gottweis 與 van Eeten 等學者也分別從修辭(rhetoric)與敘事(narrative)角度，闡明語言在政策過程中的構成性角色。請說明：

(1) 詮釋性途徑如何理解政策中的「意義」(meaning) 建構？它對傳統政策研究所主張的「客觀性」與「中立性」提出了哪些根本性的方法論挑戰？詮釋者本身的「位置性」(positionality) 在分析中應如何處理？(12 分)

(2) 修辭與敘事作為政策分析工具，如何幫助研究者揭露政策論述的權力運作、正當化機制與意義競爭？請結合 Gottweis 或 van Eeten 的論點加以說明。此外，詮釋性途徑在實際研究中面臨哪些批評(如主觀性、可複製性等)，您認為研究者應如何回應以強化其嚴謹性？(13 分)

3. 請於下列兩個台灣當前重要的公共問題中選擇一個進行探討(少子化造成許多大學面臨退場轉型之挑戰、房價高漲導致的年輕世代居住正義問題)，並運用學者 Eugene S. Bardach 所發展之八個步驟的政策分析架構進行分析(15 分)

4. Deborah Stone 在其〈政策弔詭〉（Policy Paradox）一書中提到有五種界定和描繪政策問題的語言，請選擇其中三者說明其概念內涵。（12分）
5. 請說明政策工具（policy tools）的定義與類型，以及選擇不同政策工具的考量因素有哪些？（10分）
6. 請分別說明需求評估、方案理論評估、執行過程評估三種政策評估類型的目的、使用時機與操作方式為何？（13分）。

試題結束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博士班
114 學年度 高等公共政策分析 資格考題

註：考試時間為四小時

1. Peter Knoepfel, Corinne Larrue 與 Frederic Varone 等歐陸學者合著的《公共政策分析》一書（曾健准譯，2021），係依照傳統的政策階段論，包括議程設定、方案制訂、政策執行、效應評估等，來引介常用的政策模型、架構或理論概念。從其介紹中，可看出融入了不少英美主流政策分析理論，也與 Frank Fischer, Gerald J. Miller 與 Mara S. Sidney（2007）主編之 *Handbook of Public Policy Analysis* 架構內容多有呼應。

請從前述政策階段當中任選三個階段，分別介紹在該階段的政策分析，可運用的理論概念、架構或模型各二項（可不限於該兩書介紹內容）。您摘要介紹的重點應在於該理論/架構/模型的適用問題情境，及分析目的。

（30%）

2. 後實證主義（post-positivism，又常稱為後經驗主義 post-empiricism）挑戰傳統政策分析以科學化與量化的理性決策為核心的實證主義取向，主張政策分析應回歸公共討論、倫理反思與多元敘事的理解。然近年來當紅的「循證式決策（Evidence-Based Policy Making, EBPM）則再次強調以系統化、可驗證的實證資料為主要依據，來設計、評估與修正公共政策，使決策建立在「證據」而非「直覺或政治偏好」之上。由此可看出，實證與後實證主義政策分析路徑之爭，似乎仍是一場未竟的辯論。

請說明：

（1）實證與後實證取向的政策分析，在知識論與實務操作上，存在什麼樣的歧異或衝突？兩者之間可以如何調節或整合？（10%）

（2）後經驗/後實證學者強調的「敘事」與「情感」等元素，對於前述整合可能有哪些幫助？對「循證式決策」的品質可以有什麼貢獻？（10%）

3. 管制政策（regulatory policies）乃是公共政策中的一種重要政策類型。請說明管制政策的定義以及為何需要管制？並請論述管制政策可能造成的問題有哪些？（15%）

4. 請說明多元流程模式 (multiple streams model) 之要旨，並舉一個台灣公共政策之例子，利用多元流程模式來說明其政策演進之過程。(15%)
5. 當前台灣以投資為名行詐騙之實的事件頻傳，這種假投資詐騙造成財損金額長年位居所有詐騙類型案件首位，造成廣泛民怨。請運用學者 Eugene S. Bardach 所發展之八步驟政策分析架構加以分析此一政策問題並研擬解決方案。(20%)

※試題結束※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博士資格考 高等公共政策分析考題

說明：本考題作答時間為 4 小時。不開放考生查詢資料。

1. 請舉出一個爭議型政策案例，並說明使用費雪（Frank Fischer）的政策審議架構（Policy Deliberation Framework），可以如何有助其分析。（25%）
2. 在您看來，政策分析與民主的關係是什麼？您認為政策分析可以促進或威脅民主價值觀？請提供具體的例子來支持您的觀點，並討論政策分析師在民主政治中應扮演著怎樣的角色？（25%）
3. 不確定情況下的決策（decision under uncertainty），有數種決策標準。下表代表某決策者面對的決策背景，A1 到 A4 意指四種決策者可採取的行動，S1 到 S4 代表四種可能的環境狀態，而決策者並不知道四種狀態的機率分布。表內數值代表採取行動後產生的效用。請分別就（1）最小獲利值極大化原則、（2）最大獲利值極大化原則、（3）最大懊悔值極小化原則，說明此決策者應該採取的行動為何？並請說明理由。（15%）

	S1	S2	S3	S4
A1	2	2	2	2
A2	4	3	1	0
A3	3	3	3	0
A4	3	2	2	1

4. 請說明「倡導聯盟架構」（Advocacy Coalition Framework, ACF）的基本假定及其分析架構為何？（10%）請舉出一個台灣的實際公共政策案例，並以「倡導聯盟架構」加以評述之（10%）。
5. 請說明學者 Eugene S. Bardach 所發展之八步驟政策分析架構之內涵以及每個步驟需要注意之重點。（15%）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博士班
111 學年度 高等公共政策分析 資格考題
【考試時間:4 小時，不得參閱書籍資料】

1. 公共政策學者法蘭克·費雪 (Frank Fischer) 對於政策分析受到新實證主義/經驗主義的知識理論 (neopositivist/empiricist theories of knowledge) 的支配性影響，經常提出批判，請問他的批評重點為何？又主張什麼樣的替代出路？(10%) 費雪的批評，與法國後現代主義/歷史學者米歇爾·傅柯 (Michel Foucault) 提出的 governmentality 概念，有什麼呼應或類似的主張？(10%)
2. 在公共政策成本效益評估中，如何評估「無形價值」(intangible value) 為一重要議題。請說明何謂「無形價值」以及它有何重要性 (5%)；請以一項公共政策為例，列舉在評估其成本效益時會涉及哪些「無形價值」(6%)，並具體說明你會如何估算該些「無形價值」(不限於應用單一方法)(10%)；此外，有些政策分析者主張某些事物是無價的 (priceless) 或稀有的 (sacred)，故其涉及的「無形價值」不應以金錢或效用指標來衡量，對此，你是否同意以及你的觀點為何 (6%)。
3. 許多在都市、交通、環境方面的社會問題之形成，皆與「社會困境」(social dilemma) 此一現象有關。請說明何謂「社會困境」並解釋它為何導致社會問題的產生 (5%)；用以解消「社會困境」的政策措施，可區分為「結構策略」(structural strategy) 與「心理策略」(psychological strategy)，請說明兩者對於解消「社會困境」的作用機制並比較兩者的優缺點 (8%)；實施可強化公共利益但具有「限制既有自由」(infringement on freedom) 特性的「結構策略」(例如，道路定價、強制佩戴口罩等政策措施)，易受到民眾的反對，請以一項這類型的政策措施為例，研擬如何在政策內涵、政策溝通、實施策略等方面來增進民眾對這項政策措施的接受度 (10%)。
4. 請從以下幾種政策分析途徑中選出兩種，簡單介紹該途徑的基本架構或步驟，並實際應用該途徑，針對台灣少子化問題，各提出一套政策研究設計，內容至少包括：研究問題與目的、預計蒐集資料之方法與對象。(兩途徑各 15%)。附件一為關於少子化的媒體報導兩則。
 - 甲、What's the Problem Represented to be (WPR) approach
 - 乙、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Target Groups approach
 - 丙、Interpretative Policy Analysis
 - 丁、Fischer's Policy Deliberation Framework
 - 戊、Institutional Analysis and Development

附件一

審計部報告檢討行政院花 2500 億未能反轉少子化趨勢

2022/08/01 關鍵評論

審計部近日在政府總預算的決算報告中指出，投入總經費高達 2500 億的「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實質減輕了家長們育兒經濟負擔，不過實際上生育率持續下降，砸大錢的政策並未見效；審計部分析，主要對於未婚者、已婚但未生子的民眾，沒有整合低薪、高房價、高工時等相關對策納入計畫整體考量，應投入資源對於根本原因研究，並提出相應勞動、居住等對策，才有可能提高生育意願。

審計部：減輕父母負擔，但生育率目前未能反轉

政府為因應少子女化現象之衝擊，於 2018 年 7 月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並於 2019 年 6 月及 109 年 3 月修正，執行期程自 2018 至 2022 年，預計投入總經費 2513 億 8240 萬元，計畫內容包含 0 至 5 歲全面照顧、友善家庭的就業職場對策、兒童健康權益與保護、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等 4 大構面，分由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勞動部、內政部等 10 個機關共同推動，期能達成於 2030 年提升總生育率至 1.40 人等政策目標。

審計部於 2020 年開始針對「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進行查核，近日在決算報告中指出，總經費以「0 至 6 歲（未滿）全面照顧」預算 1464 億餘元（占 85.08%）最多，「友善生養的相關配套」預算 148 億餘元（占 8.61%）次之。

不過審計部也指出，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投入經費規模龐鉅，歷年執行成果報告雖列有多項產出，惟國人平均初婚年齡延後，20 至 34 歲有偶率持續減少，2001 至 2021 年間，出生人口由 26.03 萬人減少至 15.38 萬人，總生育率由 1.40 人下降至 0.98 人，自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推動後，至今尚未能反轉出生人口及總生育率長期下滑趨勢。

審計部分析，國人未婚、晚婚、遲育現象嚴重，截至 2021 年底止，25 至 49 歲男性未婚率 48.54%，遠高於女性的 37.96%，然而政府部門並未進行相關調查統計，分析在女性社經地位顯著提升之現代化社會，不同世代與兩性婚育影響因素演變；而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2013 年「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載述，25 至 49 歲女性未婚原因以「尚未遇到適婚對象」為主，占 57.77%，如何協助有結婚意願者及早尋得適當之婚配對象，對於緩和生育率繼續下降具有重大影響。

根據 2008 年核定人口政策白皮書，明定各部會每年辦理未婚聯誼活動，然而各年度經費均僅 70 萬元，審計部認為，投入資源明顯不足；以辦理較大規模聯誼活動的內政部為例，2011 至 2020 年間辦理了 92 梯次單身聯誼活動，雖多達 5 萬

餘人次報名，但卻僅有 8945 個參加名額，限縮參加者可擇選對象。而且影響範圍及效果有限，對於促進未婚國人交友及婚姻的意願與機會難以產生顯著效果。

審計部表示，少子女化對策措施實質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但是對於已婚者增加生育胎數、未婚者選擇婚育具體注意還缺乏實證分析，不利措施滾動檢討與調整；審計部認為，政府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沒有整合政府因應低薪、高房價等對策納入計畫整體考量，另外職場高工時、教養憂慮、經濟及扶老負擔也都會降低婚育意願，建議政府研議交由專責機構或投入資源進行實證分析與研究，促使政策研擬與施行，契合民眾婚育誘因，藉此提升總生育。

連續 3 年負成長 2022 年出生人數創歷史新低

2023/01/10 自由時報

台灣人口自然增加率持續減少，內政部戶政司今日公布的 2022 年人口統計數據顯示，去年全年僅 13 萬 8986 名新生兒出生，再創歷史新低，已連續 3 年出生人數低於死亡人數，但結婚對數共 12 萬 4997 對，創近 3 年新高。

內政部戶政司今日公布 2022 年全年的戶口統計資料，去年 12 月底人口數為 2326 萬 4640 人，平均每天減少 303.2 人，與 2021 年 12 月底的 2337 萬 5314 人相比，減少 11 萬 674 人，其中人口增加率前 3 高縣市分別為連江縣 2.48%、新竹縣 0.86%、澎湖縣 0.83%，前 3 低縣市則為臺北市減少 1.73%、南投縣減少 1.09%、嘉義縣減少 1.05%。

去年全年出生人數為 13 萬 8986 人、死亡人數為 20 萬 7230 人，年自然增加率為負 2.93‰；結婚對數共 12 萬 4997 對，為近 3 年新高，其中 12 萬 2520 對不同性別、2477 對為同性婚姻。

在去年 12 月的出生數方面，內政部統計，2022 年 12 月新生兒 1 萬 2178 人，平均每 3.7 分鐘出生 1 個嬰兒，其中男生 6265 人、女生 5913 人，折合年粗出生率千分之 6.17，較去年同月減少 1949 人。在死亡數方面，12 月人口死亡數為 1 萬 7685 人，折合年粗死亡率千分之 8.96，12 月死亡數大於出生數，人口自然增加為負 5507 人。